

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采购合同

甲方：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

乙方：百城富润（河南）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康复前街 3 号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507 号正商经开广场 3 号楼 3 层 313 号

联系人：黄家宁

联系人：王金鸣

电话：66987214

公司电话：0371-86226689

传真：

联系人电话：18790273565

甲方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名称：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医用高压氧舱（加压氧舱）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1417 招标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供方投标文件进行采购，经过评审，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甲、乙双方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甲方采购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便双方共同履行。

一、采购产品的名称及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医用高压氧舱（加压氧舱）	烟台	烟台宏远 GY3600M2-F8 型	套	1	5887000	5887000	无

合同总金额大写 伍佰捌拾捌万柒仟元整，小写 5887000.00 元。
(本价款为含税价，除本价款外，甲方不承担其他任何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付款方式：

1、送货到指定地点、产品及附属资料齐全，且设备经调试合格后甲方予以接收。甲方接收验收合格后支付 60 % 货款（计人民币 3532200.00 元），设备正常运行满半年后支付 30 % 货款（计人民币 1766100.00 元），设备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支付 10 % 货款（计人民币 588700.00 元）。

2、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按甲方要求提供足额有效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甲方所购产品均为原厂家生产、全新货物，并符合招标配置设备生产厂商及国家规定行业之

质量技术标准，以上约定同时为产品的验收标准请详见配置单。

四、交货及产品包装

1、交货地点：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院内，甲方指定地点

2、包装要求：厂方原包装

3、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90日内交货

4、保险及运输：由乙方负责（含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产品验收

交货时，由甲方进行初检，包括开箱并对产品的包装、规格、型号、数量等进行检验，进口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商检证明，计量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计量检验合格报告。如甲方发现产品存在瑕疵，可通知乙方在7日之内对瑕疵产品进行更换。对于瑕疵产品，甲方有权拒付相应货款。本处瑕疵产品是指：①乙方提供产品不符合采购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型号、规格、参数等；②乙方提供的产品并非原厂包装、产品包装严重破损、或产品包装存在拆包情况；③产品附属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等附属文件，或附属设备、零部件缺失；④产品外观存在明显瑕疵；⑤甲方认为其他存在瑕疵的情况。如乙方未能在上述约定时间内退换货物或经2次退换之后的货物仍然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不再接收乙方提供的任何产品并不再支付该部分产品所对应的合同价款；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经甲方初检后，如产品不存在上述瑕疵，甲方应根据采购产品类型及使用规划，确定产品的安装调试时间，在此期间内，如甲方对产品有异议，可以提出退换产品要求，乙方应予以配合。如产品经安装、调试后能够正常使用，且甲方在此期间内未发现产品存在明显瑕疵的，应予以接收。甲方接收乙方产品，并不当然表示对乙方提供产品的质量无异议，甲方在接收产品后发现产品存在瑕疵或其他质量问题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六、安装调试和培训

为产品最终用户安装调试和培训的工作及相关全部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给予协助。

七、产品维修及售后服务

1、乙方对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5年，自甲方接收产品之日起算。质量保证责任范围以产品随附的质量、技术标准、使用说明等文件中承诺的内容为准。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保证责任范围内的质量问题时，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如需更换零部件，原则上由乙方承担，经协商后也可由双方共担；因维修原因，需要将产品返厂或搬移的，乙方应提供同型号产品作为替代供甲方临时使用。乙方承诺，对于甲方提出的维修或服务，立即电话或视频响应，在2小时内派人现场解

决。

2、因甲方或用户未按产品附随的有关文件中载明的规范作用、操作、维护、保养、保管、放置产品而引起的产品损坏或不能正常使用，以及超过质量保证期的产品均不在上述质量保证责任范围内，但乙方可以向甲方或产品用户提供有偿的维修服务。

3、本次招标乙方承诺的其他售后服务条款：

(1)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全套设备验收合格后免费整体保修五年，保证氧舱舱体、储气罐及配套压力容器等使用时间 20 年，氧舱舱体、储气罐及配套压力容器终身负责维修。

(2)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对甲方现有的医用空气加压氧舱（型号 GY3200D1-C6，编号 17-Y3200-002）全套设备整体免费保修五年（除外空压机、空调整机、测氧仪里的氧电极、打印纸更换），氧舱舱体、储气罐及配套压力容器终身负责维修。

(3) 保修期后，相关配件、易损件价格按照本次投标价的七五折执行。

(4) 配合后勤基建相关要求，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5) 报价包含全套设备、运输、安装、调试、保险（含税价格），办理各种证件，符合 GB/T12130-2020《氧舱》新标准。

(6) 为用户介绍产品的性能和使用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当好用户参谋。

(7) 免费为用户提供土建设计图纸，在该土建改建过程中，供方将经常派出技术人员到施工现场配合协调土建技术方面相关问题。

(8) 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办证等。

(9) 负责安装调试验收、办理所有相关证件（压力容器及氧舱使用登记证等）及费用。

(10) 设备交付使用 1 周内，派专业技术人员现场跟踪服务，保障设备安全有效地运行。

(11) 故障响应时间：在免费质保期内要求每周回访不少于三次，每月到现场做一次设备运行状况安全检查，并书写记录。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时，立即电话或视频响应，工程师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包括节假日）。故障不排除，技术服务人员不撤离使用现场。

(12) 保修期内对所有相关设备提供免费维护保养。

(13) 提供所有软件系统终身免费。

(14) 在正常使用情况下，设备开机率达到 100%（我公司在该套设备的主要功能上均采取了双套或多套配置），如设备发生故障需维修或更换，将利用休息时间（设备待修时间为零）。

(15) 售后服务人员在现场维修情况，须填写《售后服务卡》，并经用户签字认可后方可返回。

(16) 用户投诉情况及服务反馈信息由专职人员负责汇总并做出分析报告，提交质量分析会

议，以期最短时间克服存在问题，提高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

(17) 建立详细的设备维修档案，记录每次维修的时间、故障原因、维修措施、更换的零部件等信息，以便对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跟踪分析，为后续的维修保养提供参考依据，同时也有助于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提前采取预防措施，降低设备故障率。

(18) 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

(19) 负责设备的终身售后服务和零配件供应，并保证供应的零配件与原厂相同。

(20) 配置 20 辆可进舱的高端平车（符合氧舱相关要求）。

(21) 配置备用全套安全阀、压力表一套（带河南省检测校验合格证书）。

(22) 专用工具：配置一套维修专用工具。

(23) 备品备件：配备主要备品备件。

(24) 现场服务层直接与客户建立面对面的联系，为客户提供工作现场的上门服务：

◆ 电话支持：甲方向乙方或制造商客户服务中心报修，提供故障的详细情况、服务请求时间、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维护工程师组成的电话支持小组，响应用户的服务请求，协助与指导用户解决问题。

◆ 现场支持：提供常设 365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故障作出正确判断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果不能通过电话支持服务和远程支持服务解决故障，经双方商议确认需要进行现场支持的情况下赴现场排除故障。

◆ 设备维修：上门进行故障设备或零部件维修，对于无法现场修复的设备或零部件，负责外送维修，不收取用户任何费用。修复的设备或零部件保修期限相应顺延。无法修复的设备或零部件，通过当地的备件库，免费提供备用机或周转备件，直至维修或更换好损坏的硬件。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延期供货的，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延期供货产品所对应货款的日万分之五的基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延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提供产品存在瑕疵而被甲方拒收的，视为该部分产品供货延期。

2、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的超过 5 个工作日的，应向甲方支付延期安装、调试产品所对应货款的 5 % 的违约金。

3、乙方提供瑕疵产品，经 2 次退换后，瑕疵产品数量比例仍高于 10%，或瑕疵产品价款占合同总价款比例高于 10%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4、产品质保期内，乙方未能在承诺时间内对甲方培训、服务、维修等要求进行响应的，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每违约一次，应向甲方支付 1 万元的违约金。

5、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乙方违约行为涉及的产品金额的 20%计算。

6、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货款，如甲方逾期支付货款超过 90 日的，则自第 91 日起，应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乘以支付逾期付款日期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九、不可抗力

由于战争、地震、火灾、国家政策性调整等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及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原因而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及时履行或完全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经确认属实的，应当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它

1、本合同生效后，具有法律约束力。合同签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或执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3、关于本合同的通知均按照合同载明的地址发送，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按照原地址发送后 3 日即视为有效送达，通知被拒或被退回均按此处理。

4、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经甲、乙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附件

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型号规格	数量、单位
1	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烟台宏远	烟台	GY3600M2-F8 型	1 套
2	控制台	烟台宏远	烟台	KZT-3600	1 台
3	空压机	斯可络	上海	SCR75M	2 台
4	冷干机	欧力亚	杭州	OLY-60	2 台
5	油水分离器	烟台宏远	烟台	YF-100	2 台
6	无热模组吸附式干燥机	姑特尔	苏州	SY-175	1 套
7	精密过滤器（A 级）	姑特尔	苏州	SY-018G	1 套
8	精密过滤器（AA 级）	姑特尔	苏州	SY-018G	1 套
9	精密过滤器（H 级）	姑特尔	苏州	SY-018G	1 套
10	氧舱压缩空气质量检测仪	航天鹏程	北京	ML-CKHY 型	1 台
11	储气罐	烟台宏远	烟台	15m³	4 台
12	空调	海尔	青岛	3P 4 台； 2P 1 台	5 台
13	显示器	LG	南京	24 寸	4 台
14	储水罐	烟台宏远	烟台	6m³	1 台
15	大屏幕电视	海信	青岛	55 寸	3 台
16	高端智能化医疗工作站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专用	1 套
17	投影仪	爱普生	北京	氧舱专用	3 套
18	真空泵	浙江飞跃	浙江	vsv-020	2 台
19	置物台	烟台宏远	烟台	常规	3 个
20	抢救柜	烟台宏远	烟台	常规	3 个

21	电脑一体机、无线鼠标和 打印机（其中 1 台彩打）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专用	3 套
22	电子显示器	青岛海信	青岛	85 寸	1 套
23	空压机房排风装置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专用	1 套
24	可进舱的高端平车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专用	20 辆
25	备品备件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配套	1 套
26	专用工具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配套	1 套
27	所有安全阀、压力表另备 用	烟台宏远	烟台	氧舱配套	1 套

申请科室：二九年二月四日

科主任签字：李

